



运城学院

评建工作简报

2024年 第3期

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

2024年4月

【本期导读】本期回顾总结2024年3月审核评估相关工作。

在此期间，我校印发《运城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推进方案(二)》，召开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自评报告撰写推进会，组织审核评估工作培训会，开展常模数据分析工作。学校始终注重内涵式高质量发展，开展领导干部听课工作、山西省一流课程申报工作，持续跟进师范专业认证工作。学校始终以师生需求和发展为出发点，坚持全面育人，取得丰硕成果：中文系教师朱松苗荣获“山西省教育系统模范教师”称号；生命科学系学子在山西省首届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中获一等奖；美术与工艺设计系在全国高校美术教育专业师生基本功大赛获佳绩。接下来，将继续推进审核评估相关工作，持续督查落实情况。

本期目录

❖ 评建动态	1
1、我校印发《运城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推进方案（二）》	1
2、我校召开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自评报告撰写推进会	1
3、我校展开常模数据分析工作	2
4、我校组织开展审核评估工作培训会	3
❖ 内涵提升	4
1、我校组织开展领导干部听课工作	4
2、我校开展山西省一流课程申报工作	4
3、我校持续跟进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	4
❖ 院系动态	5
1、机电工程系组织参加审核评估经验分享培训	5
2、中文系教师朱松苗荣获“山西省教育系统模范教师”称号	5
3、生命科学系学子在山西省首届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中获一等奖	6
4、美术与艺术设计系在全国高校美术教育专业师生基本功大赛中获佳绩	7
❖ 工作部署	8
1、完成自评报告初稿	8
2、制定运城学院教育教学审核评估督查工作方案（二）	8
3、制定运城学院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推进方案（三）	8
❖ 评建课堂	8
1、新一轮审核评估的工作目标是什么？	8
2、新一轮审核评估工作程序是什么？	9

❖ 评建动态

1、我校印发《运城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推进方案（二）》

为持续做好 2024 年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根据学校审核评估评建领导小组安排部署,我校印发《运城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推进方案（二）》。方案要求全校所有单位做好审核评估专项学习、网站建设、制度文件修订、教师课堂教学等常规工作,做实、做细教学档案整理与短板弱项总结等重点工作。所有工作任务于 2024 年 3 月份完成,学校在 4 月初成立领导检查组进行检查和抽查,各单位要对以上各项工作的推进完成情况,进行书面总结和汇报。检查结果将在校长办公会、常委会上进行专题汇报,并在全校范围内通报。

运城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办公室

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推进工作方案（二）

为了持续做好 2024 年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根据学校审核评估评建领导小组的安排部署要求,每月将进行一次审核评估专项工作推进检查情况汇报,现将 3 月份主要工作安排如下:

2、我校召开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自评报告撰写推进会

为进一步推进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3月22日下午,学校在行政楼 1308 会议室召开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自评报告撰写推进会。副校长滕红梅出席并主持会议,各一级指标点牵头单位负责人及自评报告撰写人参加会议。

会上,各一级指标点撰写人对照自评报告撰写要求,分别汇报了自评报告的撰写情况、存在的问题和下一步改进举措。与会人员就审核评估自评报告的相关问题进行了深入研讨。

副校长滕红梅对自评报告撰写的前期工作给予肯定,并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思路。为进一步做好自评报告撰写工作,她提出三点要求:一是各部门要高度重视,主动作为,做到沟通有效、表达准确、数据详实。二是要全面梳理,对标本科教育教学常态监测数据,开展我校的自评报告撰写工作,做到有理有据,支撑有效。三是要聚焦审核评估重点,找准短板不足,建立问题清单,提出改进措施,做到以评促建。

此次推进会的召开,为进一步凝聚共识、高质量完成具有运城学院特色的自评报告奠定了基础。各自评报告撰写人表示将认真思考,积极交流,不断完善,争取月底前完成所负责部门的自评报告初稿。



3、我校展开常模数据分析工作

新一轮审核评估要求定量指标可作常模比较,《本科教学状态数据分析报告》提供必选、可选和自定义 3 类常模。我校选择自定义常模,根据自身需求量身定制的个性常模,定制 3 组常模,每组不少于 5 所高校。我校分别选择同类学校及标杆学校公共 15 所,分析比对近两年各校教学质量报告中审核评估相关定量指标,共 45 项。

通过指标数据比较，帮助我校了解自身与同类学校、标杆学校的差距以及存在的问题，持续改进。所选常模数值和对比结果也将在学校教学状态数据报告中体现，在评估前由评估中心在评估管理系统上传，供参评高校和专家查阅。

4、我校组织开展审核评估工作培训会

为进一步理解审核评估要点，借鉴有效经验，持续做好审核评估各项工作，我校于2024年3月13日和3月19日组织开展了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培训会。学校处级以上领导干部和教研室主任参加此次培训，各院系部通过设分会场，以统一组织的方式参加。

此次培训会上，广东外语外贸大学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袁长青主任做了题为“以审核评估为契机，全面推进学校的质量文化建设——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审核评估工作的经验分享”的报告。湖南科技大学评建中心主任周险峰进行了题为“凝心聚力、踔厉奋发 以审核评估工作为契机，推动本科教育教学质量持续提升”的报告。

通过这两次培训会，我校领导干部对审核评估工作理念有了更准确的理解，对审核评估工作流程和相关情况有了更清晰的认识，对我校更好地迎接此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具有重要指导意义。



❖ 内涵提升

1、我校组织开展领导干部听课工作

根据《关于开展 2023-2024 学年第二学期领导干部听课工作的通知》要求，全校副处级(含)以上领导干部听课前领取《运城学院课堂教学听课评价表》和领导干部听课本，依据课表结合个人工作实际自行安排，以单独随机听课为主，原则上每月至少听一次(不少于 1 学时)，无需提前通知任课教师。领导干部听课时应注重从教师立德树人、课程思政、教学态度、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教学效果、课程教学改革等多方面考察教师教学质量和学生学习效果，全方位整体了解课堂教学情况，并在课后及时与任课教师沟通。同时应关注所在教学楼的教学秩序，教学环境、师生教学状态等情况，如发现问题，请及时反映给相关部门和教学单位，以便及时解决问题和督导教师改进，确保我校的教育教学能得到持续改进。

2、我校开展山西省一流课程申报工作

根据《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开展 2024 年山西省一流本科课程认定工作的通知》(晋教高函【2024】2 号)文件要求，我校开展山西省一流课程申报工作，按申报条件和要求，请各系部严格按照申报条件和要求进行遴选，完成相关申报书以及佐证材料准备，同时组织评审委员会对各院系部申报的 261 门课程进行了评选，推荐我校 61 门课程申报山西省一流课程。

3、我校持续跟进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

根据山西省师范类专业二级认证工作安排，我校化学、历史学、美术学、生物科学、物理学、思想政治教育、体育学、英语、舞蹈学、学前教育 10 个专业向山西省教育科学研究院提交 2024 年师范专业二级认证申请书与支撑材料。经专家审核，我校历史学、化学、物理学、英语四个师范类专业通过申请受理，下一步将提交自评报告及支撑材料。

❖ 院系动态

1、机电工程系组织参加审核评估经验分享培训

2024年3月13日下午2:30-3:30, 根据我校质量监控中心部署安排, 机电工程系组织处级干部、教研室主任和教学秘书在李冰楼2230会议室聆听学习了广东外语外贸大学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袁长青主任的线上讲座, 分享学校在部署审核评估试点工作中的实践经验。

通过本次讲座的学习, 机电工程系领导班子对审核评估有了更加鲜活和深刻的认识, 个个斗志昂扬、信心满满, 在迎接审核评估的路上笃定前行!



2、中文系教师朱松苗荣获“山西省教育系统模范教师”称号

近日,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下发了《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山西省教育厅关于表彰山西省教育系统先进集体、模范教师和先进工作者的决定》的文件, 中文系朱松苗教授荣获山西省教育系统模范教师称号。

从教21年以来, 朱松苗教授凭着高度的教师责任感、深切的教育情怀和踏实勤勉的工作态度, 赢得了学生的喜爱, 获山西省“三晋英才”支持计划青年优秀人才称号, 多次被评为运城学院“模范教师”“师德模范”“师德标兵”等荣

誉。此次获奖，是对朱松苗老师多年潜心从教、匠心育人的认可。此次获奖，也是中文系不断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的成果。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文件
山西省教育厅

晋人社厅发〔2024〕14号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山西省教育厅
关于表彰山西省教育系统先进集体、
模范教师和先进工作者的决定

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教育局，省直有关委、办、厅、局，各高（中）等院校，省教育厅直属单位：

近年来，在省委、省政府坚强领导下，全省各级教育部门、学校和广大教师、教育工作者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扎实推进教育改革发展，取得了显著成绩，涌现出一大批业绩突出、成绩优异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

为树立典型，弘扬先进，进一步激发广大教师和教育工作者投身我省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在全社会营造

孔 红（女）	山西工程职业学院
洪 琴（女）	山西省城乡建设学校
王 芳（女）	山西工商学院
李 红	太原铁路机械学校
李建忠	长治医学院
王 芳（女）	山西师范大学
朱松苗	运城学院
杨斐斐（女）	华北机电学校
郭艳萍（女）	山西旅游职业学院
郭廷花（女）	山西金融职业学院
李雪转（女）	山西水利职业技术学院
陈红平	山西大学附属中学校
高巧琴（女）	吕梁学院

3、生命科学系学子在山西省首届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中获一等奖

3月15日，山西省首届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落下帷幕，生命科学系生物学2003班宋开元同学与来自全省85所高校的130名选手展开激烈角逐。最终斩获全省高教成长组一等奖，也是我校在该赛道的唯一一等奖。同时，生命科学系刘缙老师获优秀指导教师奖。

自开赛半年多时间里，宋开元同学的职业规划报告经过多轮修改与打磨，力求在内容上深刻、在形式上新颖，在决赛现场展示中从容自信，充分展现了运城学院生命科学系学生的综合素质和创新能力，获得评委一致好评。本次获奖不仅彰显了生命科学系在职业规划和人才培养方面的成果，更重要的是通过比赛激发了学生们对于未来职业生涯规划的高度重视，激励同学们尽早树立自己的学习目标和职业目标，科学规划自己的职业发展，尽快成长为国家的有用之才。



4、美术与艺术设计系在全国高校美术教育专业师生基本功大赛中获佳绩

近日，由教育部主办的 2023 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美术教育专业师生基本功大赛结果出炉，美术与艺术设计系专业教师廉晓慧和学生贾培宜在赛事中取得优异成绩，其中：教师廉晓慧获得个人全能奖三等奖和专业技能展示单项奖；学生贾培宜获得个人全能奖三等奖。本次赛事分省赛和国赛，美术与艺术设计系系 3 位教师在省赛中以个人全能奖一等奖 2 项、三等奖 1 项，单项奖一等奖 5 项、二等奖 1 项，三等奖 3 项的优异成绩脱颖而出，再次代表山西省参加全国比赛。

省赛、国赛取得的优异成绩是我校近年来不断强化人才培养的中心地位和本科教学的基础地位，引导教师潜心育人，聚焦教学创新，提高课堂教学质量的成果。我系将以此为契机，持续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入推进教学改革，不断提升教师教育教学能力和学生应用能力，建设满足基础教育改革发展需要的高素质化、专业化、创新型的教师队伍，培养高素质应用型人才。

❖ 工作部署

1、完成自评报告初稿

按照 7 个一级指标点各牵头单位所提交的各部分自评报告初稿，完成学校自评报告的初稿，同时稳步推进特色案例报告、常模分析报告的撰写工作。

2、制定运城学院教育教学审核评估督查工作方案（二）

为进一步了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推进工作方案（二）的落实情况，计划制定教育教学审核评估督查工作方案（二），重点督查各单位目前存在的问题和进一步改进措施，持续跟进改进成果。

3、制定运城学院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推进方案（三）

根据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 年）》（教督〔2021〕1 号）精神和《运城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的统一安排，结合我校实际，分步制定推进方案，细化本单位工作计划，下一步制定运城学院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推进方案（三）。

❖ 评建课堂

1、新一轮审核评估的工作目标是什么？

答：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把“一根本、两突出、三强化、五个度”作为共同愿景和价值追求。

一根本：即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建立健全立德树人落实机制，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根本标准。

两突出：即突出“以本为本”，确保本科教育教学核心地位；突出“四个回归”，落实“三个不合格”“八个首先”有关要求，引导高校“五育”并举倾心培养时代新人。

三强化：即以学生发展为本位，强化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推动人才培养范式从“以教为中心”向“以学为中心”转变。

五个度：即注重人才培养目标的达成度、社会需求的适应度、师资和条件的保障度、质量保障运行的有效度、学生和用人单位的满意度。

2、新一轮审核评估工作程序是什么？

一是评估申请。高校需向教育行政部门提出申请，包括选择评估类型和评估时间。中央部门所属高校(包括部省合建高校，下同)向教育部提出申请。地方高校向所在地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提出申请，其中申请参加第一类审核评估的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向教育部推荐。

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评估专家委员会(以下简称教育部评估专家委员会)审议第一类审核评估参评学校。

二是学校自评。高校成立由主要负责人任组长的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落实主体责任，按要求参加评估培训，对照评估重点内容和指标体系，结合实际和上一轮评估整改情况，制订工作方案，全面深入开展自评工作，形成《自评报告》并公示。

三是专家评审。评估专家统一从教育教学评估专家库中产生，人数为 15-21 人。原则上外省（区、市）专家人数不少于评估专家组人数的三分之二、专家组组长由外省(区、市)专家担任。采取审阅材料、线上访谈、随机暗访等方式进行线上评估，在全面考察的基础上，提出需要入校深入考察的存疑问题，形成专家个人线上评估意见。专家组组长根据线上评估情况，确定 5~9 位入校评估专家，在 2~4 天内重点考察线上评估提出的存疑问题。综合线上评估和入校评估总体情况，制订问题清单，形成写实性《审核评估报告》。

四是反馈结论。教育部和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分别负责审议《审核评估报告》，通过后作为评估结论反馈高校，并在一定范围内公开。对于突破办学规范和办学条件底线等问题突出的高校，教育部和有关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采取约谈负责人、减少招生计划和限制新增本科专业备案等问责措施。教育部每年向社会公布完成

审核评估的高校名单，并在完成评估的高校中征集本科教育教学示范案例，经教育部评估专家委员会审议后发布，做好经验推广、示范引领。

五是限期整改。高校应在评估结论反馈3日内，制订并提交《整改方案》。评估整改坚持问题导向，找准问题原因，排查薄弱环节，提出解决举措，加强制度建设。建立整改工作台账，实行督查督办和问责制度，持续追踪整改进展，确保整改取得实效。原则上，高校需在两年内完成整改并提交《整改报告》。

六是督导复查。教育部和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以随机抽查的方式，对高校整改情况进行督导复查。对于评估整改落实不力、关键办学指标评估后下滑的高校，将采取约谈高校负责人、减少招生计划、限制新增本科专业备案和公开曝光等问责措施。